

景德镇市自然资源储备利用中心 2026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景德镇市自然资源储备利用中心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景德镇市自然资源储备利用中心 2026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 十一、《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景德镇市自然资源储备利用中心 2026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6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二、2026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二部分 景德镇市自然资源储备利用中心 2026 年部门预算表

收支预算总表

填报单位:834 景德镇市自然资源储备利用中心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科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1,116.6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1.94
(一)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116.63	卫生健康支出	58.31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0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355.26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00	住房保障支出	77.22
二、教育收费资金收入	0.00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0.00
三、事业收入	0.00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六、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其他收入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116.63	本年支出合计	1,682.73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360.00	结转下年	0.00
九、上年结转(结余)	206.10		
收入总计	1,682.73	支出总计	1,682.73

部门支出总表

填报单位:834 景德镇市自然资源储备利用中心

单位: 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	**	1	2	3
	合计	1,682.73	1,436.63	246.1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1.94	151.94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1.94	151.94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3.29	93.29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8.65	58.65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8.31	58.31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8.31	58.31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9.65	39.65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7.49	17.49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17	1.17	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355.26	1,149.16	206.1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1,355.26	1,149.16	206.10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206.10	0.00	206.10
2200150	事业运行	1,149.16	1,149.16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7.22	77.22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7.22	77.22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7.22	77.22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0.00	0.00	40.00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40.00	0.00	40.00
2240601	地质灾害防治	40.00	0.00	40.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834 景德镇市自然资源储备利用中心

单位: 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6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1,116.63	1,116.63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1.94	151.94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1.94	151.94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3.29	93.29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8.65	58.65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8.31	58.31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8.31	58.31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9.65	39.65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7.49	17.49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17	1.17	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829.16	829.16	0.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829.16	829.16	0.00
2200150	事业运行	829.16	829.16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7.22	77.22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7.22	77.22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7.22	77.22	0.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填报单位:834 景德镇市自然资源储备利用中心

单位: 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6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合计	1,116.63	1,040.13	76.5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32.77	1,032.77	0.00
30101	基本工资	310.08	310.08	0.00
30107	绩效工资	414.31	414.31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3.29	93.29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8.65	58.65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9.65	39.65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7.49	17.49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7	1.17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77.22	77.22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0.90	20.90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6.50	0.00	76.50
30201	办公费	8.00	0.00	8.00
30206	电费	12.00	0.00	12.00
30207	邮电费	0.75	0.00	0.75
30211	差旅费	8.15	0.00	8.15
30217	公务接待费	0.60	0.00	0.6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9	0.00	2.59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1.41	0.00	41.41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0	0.00	3.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36	7.36	0.00
30305	生活补助	3.88	3.88	0.00
30309	奖励金	3.48	3.48	0.0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填报单位:834 景德镇市自然资源储备利用中心

单位: 万元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一般公务出 国(境)费	高等院校和科研 院所学术交流合 作出国(境)费		小计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 购置
1	2	3	4	5	6	7	8
3.19	0.00	0.00	0.00	0.60	2.59	2.59	0.00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834 景德镇市自然资源储备利用中心

单位: 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6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834 景德镇市自然资源储备利用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6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部门编码	834	部门名称	景德镇市自然资源储备利用中心		
年度绩效总目标	根据自然资源规划、储备、利用、监管核心职能，高效完成年度国土详规、土地储备、地灾巡查、资产供应等重点任务：一是协助完成 3 份国土空间详细规划编制及上图入库工作；二是制定年度土地收储计划，规范土地收储管理；三是夯实在储资产动态巡查和出租管理工作，完成年度零星租金收入 150 万元；四是及时办理新增建设用地占一补一耕地指标出入库工作；五是规范自然资源交易行为，提升交易效率，完成年度经营性收入 150 万元。确保资源储备合规化、资源利用效益最大化、生态保护常态化、部门运行成本最优化，全面提升服务对象意度，为我市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的自然资源保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算符号	目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度重点地质灾害隐患点巡查完成率	≥	90	%
		新增建设用地耕地占补平衡出入库完成率	=	100	%
		“一张图”信息系统维护完成率	≥	95	%
		协助开展国土空间详细规划编制及上图入库工作量	≥	3	份
		土地储备计划编制完成率	=	100	%
		土地市场交易完成率	≥	85	%
		储备资产动态巡查完成率	≥	95	%
		年度预决算公开说明完成数	=	2	份
	质量指标	新增建设用地耕地占补平衡出入库流程合规率	=	100	%
		“一张图”信息系统维护工作质量达标率	≥	95	%
		协助开展国土空间详细规划编制及上图入库通过率	=	100	%
		土地市场交易工作流程合规率	=	100	%
		年度土地储备计划编制通过率	=	100	%
		储备资产管理护工作质量达标率	≥	95	%
		年度预决算公开说明审核通过率	=	100	%
	时效指标	“一张图”信息数据更新及时率	≥	95	%
		部门年度重点工作完成及时性	≥	95	%
	成本指标	在职人员控制率	≤	100	%
		公用经费控制率	≤	100	%
		三公经费控制率	≤	100	%
预算支出标准执行率		≤	100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土地交易服务费收入完成数	≥	150	万元
		土地储备零星租金收入完成数	≥	150	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新增建设用地耕地占补平衡率	=	100	%
		土地储备信访工作化解率	≥	75	%

		国土空间详细规划编制成果利用率	\geq	95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一张图”信息系统用户满意度	\geq	90	%
		职工满意度	\geq	90	%

第三部分 景德镇市自然资源储备利用中心 2026 年部门 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6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收入预算情况

2026 年景德镇市自然资源储备利用中心收入预算总额为 1682.7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603.93 万元；本年收入合计 1116.6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60.83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收入 1116.6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60.83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360.0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37.00 万元。上年结转 206.1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06.10 万元。

(二)支出预算情况

2026 年景德镇市自然资源储备利用中心支出预算总额为 1682.7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603.93 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1436.6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80.83 万元；项目支出 246.1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23.10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1.9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50.24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58.31 万元，

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7.21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355.2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493.11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77.2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6.37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0.0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7.00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1239.7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67.52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418.1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18.50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3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41 万元；资本性支出 17.5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7.50 万元。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6 年景德镇市自然资源储备利用中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 1322.7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66.93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1.94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58.31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035.26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77.22 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1116.63 万元，项目支出 206.10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1032.77 万元，品和服务支出 282.60 万元（其中委托业务费 206.10 万元），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36 万元。

(四) 政府性基金情况

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 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 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本部门无行政参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七) 政府采购情况

2026 年部门所属各单位政府采购总额 18.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7.5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50 万元。

(八)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7 月 31 日，部门共有车辆 1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实有数 1 辆。

2026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1 辆，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九) 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治理工程项目情况说明

1) 项目概述

本次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示范工程项目勘查设计工作，覆盖我市所有纳入示范工程范围的历史遗留废弃矿山，其

核心任务是通过勘查调研，掌握各矿山地质环境现状、生态受损程度、土地损毁情况，科学编制贴合区域实际与生态保护要求的修复勘查设计方案，为后续施工提供专业技术指导和支撑，保障工程规范推进，最终实现矿山生态系统功能恢复、地质安全隐患消除、土地资源高效利用的目标。作为项目实施的前置核心环节，勘查设计也是后续施工建设、资金管理、竣工验收的重要依据，本阶段主要任务包括查清矿山自然地理条件、地质环境现状及生态破坏程度，识别地质灾害隐患、土壤污染、植被缺失等核心问题，遵循“自然恢复与人工修复相结合”原则科学编制修复方案，明确技术路线、工程布局、施工标准及监测评估体系，为项目顺利落地提供坚实技术支撑。

2) 立项依据

《财政部办公厅 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支持开展2025年度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示范工程项目的通知》（财办资环〔2025〕19号）、《江西省自然资源厅 江西省财政厅关于〈江西长江重点生态区(鄱阳湖流域)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示范工程项目实施方案〉的批复》（赣自然资函〔2025〕156号）。

3) 实施主体

景德镇市自然资源储备利用中心

4) 实施方案

本项目勘查设计工作严格遵循合规性、科学性、可行性、安全性、综合性原则，衔接国土空间规划及生态保护相关要求，以本地原生生态系统为参照，分类施策、系统治理，整体遵循“调查-评估-设计”的核心技术路线，分三个阶段有序推进、闭环实施。技术实施严格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等67项国家法律法规及行业标准，确保勘查设计成果合法合规、科学可靠、支撑有力。第一阶段聚焦基础调查，通过资料收集、遥感航测、野外勘查、地面测绘及地质勘查等多种方式，全面查明我市废弃矿山分布、地质环境问题和生态本底条件，建立矿山基础数据库；第二阶段推进方案编制与评估，在资料整理、问题评估的基础上，确定“地质环境治理、地貌重塑、植被恢复、土地复垦”综合修复模式，细化各项工程技术参数，编制投资概算及治理实施方案，广泛征求公众意见后组织专家评审；第三阶段完成论证审批与后续服务，将通过评审的方案依次提交省级审查、部级报备，审批通过后交付全套成果文件，同步完成施工图设计、技术交底及后续服务工作，为项目施工提供全方位技术支撑。

5) 实施周期：2025年6月-2028年6月。

6) 年度预算安排：206.10万元

(十)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经费项目情况说明

1) 项目概述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加强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的决定》（国发〔2011〕20号），进一步做好全省地质灾害防治工作，保护人民生命财产安全，结合我省实际，江西省人民政府提出了《关于贯彻落实国发〔2011〕107号文件加强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的意见》（赣府发〔2012〕8号），明确了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目标要求按照属地管理、分级负责原则，明确各级政府的地质灾害防治主体责任，构建和强化政府组织领导、部门分工协作、全社会共同参与的地质灾害防治责任机制，强化能力建设，加大财政投入和管理力度，全面提高全社会地质灾害防灾意识和能力。

2) 立项依据

《国务院关于加强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的决定》（国发〔2011〕20号）、《关于贯彻落实国发〔2011〕107号文件加强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的意见》（赣府发〔2012〕8号）、《加强地质灾害防治工作重点工作分工方案的通知》（景府办字〔2012〕198号）、《关于进一步加强地质灾害应急值守和信息报送工作的通知》（赣国土资发电〔2018〕24号）、《江西省减灾委员会防范地质灾害专业委员会办公室源于做好近期地

质灾害防治工作的通知》（赣地灾办函〔2024〕8号）。

3) 实施主体

景德镇市自然资源储备利用中心

4) 实施方案

我市地处丘陵山区，地质条件较复杂。近年来，受极端气候因素影响，滑坡、泥石流、崩塌等地质灾害多发易发。全市目前共有地质灾害隐患点 2771 处，威胁财产 43934.33 万元，威胁人口 12002 人。汛期来临地质灾害防治任务十分严峻。

根据《江西省人民政府关于贯彻落实国发〔2011〕20 号文件加强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的意见》（赣府发〔2012〕8 号）和《江西省省地质灾害防治条例》等文件要求：切实加大地质灾害防治资金投入。各级人民政府要把地质灾害防治经费列入财政预算和年度目标考核内容。我市自然资源和规划主管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地质灾害防治的组织、协调、指导、监督。通过开展值班值守、宣传培训、监测预警，应急调查、项目治理等措施全力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5) 实施周期：长期项目。

6) 年度预算安排：40.00 万元。

二、2026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6 年景德镇市自然资源储备利用中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安排 3.19 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 0.00 万元，比上年增（减）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接待 0.60 万元，比上年减 0.2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政府习惯“过紧日子”的要求，压缩一般性公务接待，倡导例行节约，保持“只减不增”常态化。

公务用车运行 2.59 万元，比上年增（减）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用车购置 0.00 万元，比上年增（减）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 财政拨款：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 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 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历年滚存非限定用途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差额的数额。

(六)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三)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四)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五)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六)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七)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项):反映用于自然资源有偿使用与合理开发利用，国土空间生态修复，国土整治，耕地保护等方面的支出。

(八)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自然资源事务方面的支出。

(九)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防治(款)地质灾害防治(项):反映防治地质灾害方面的支出。

(十)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核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机关运行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

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